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的时间和方式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及会议材料。

(三)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本次董事会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南京召开。

(四) 董事出席会议的人数情况

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

(五) 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本次会议由邹继新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听取了《2022 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海外投资项目风险管控工作汇报》等 2 项报告,通过以下决议:

(一) 批准《关于 2022 年二季度末母公司提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022 年二季度末,公司坏账准备余额 51,998,445.10 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994,180,477.09 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59,133,776.14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181,037,918.80

元。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二) 批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三) 同意《关于 2022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为实现公司长期、持续的发展目标，更好回报投资者，公司拟派发 2022 年上半年度现金股利每股 0.18 元（含税），以总股本 22,156,577,315 股（已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 111,834,235 股）为基准，预计分红 3,988,183,916.70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1.19%。实际分红以在派息公告中确认的股权登记日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按照每股现金 0.18 元（含税）进行派发。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批准《关于宝钢股份对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积极探索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要求规范经营，坚持服务实体经济本源；同时，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扎实贯彻全面风险管理要求，压实风险管理责任，丰富风险管控手段，风险管理能力持续提升，其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中国银保监会的监管要求，能够保障成员企业在财务公司存款的安全，积极防范、及时控制和有效化解存款风险。本公司未发现其在经营资质、经营业务和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体系及运行等方面存在重大缺陷或风险。风险评估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五) 批准《关于重庆宝钢吸收合并重庆宝井、巴南宝钢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资产利用效率,公司下属重庆宝钢汽车钢材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宝钢”)换股吸收合并重庆宝井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宝井”)、重庆宝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南宝钢”),本次吸并涉及被吸并方净资产规模约4亿元。本次吸收合并后,重庆宝钢注册资本保持不变,各股东持有的重庆宝钢的股权比例以经备案的重庆宝钢、重庆宝井、巴南宝钢净资产评估价值为基准确定;重庆宝井、巴南宝钢资产、负债、业务和人员由重庆宝钢承继,重庆宝井、巴南宝钢注销。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六) 批准《关于调整 2022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议案》

通过设计优化、加强对标压控投资,以及考虑疫情影响,公司 2022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调减 30 亿元。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七) 批准《关于湛江钢铁捐赠项目的议案》

为积极践行企业政治责任、社会责任,积极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关心所在地区的发展,湛江钢铁申请实施硃洲镇乡村振兴帮扶捐赠项目以及东简街道扶贫济困捐赠项目。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八) 批准《关于向月浦镇、杨行镇定向捐赠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向月浦镇、杨行镇捐赠 455 万元,用于月浦镇和杨行镇实施社区及周边环境改善和社区扶贫帮困等项目。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九) 同意《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2 年度独立会计师及内控审计师的议案》

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2 年度独立会计师和内控审计师, 审计费用与上年相同, 其中: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16.7 万元 (含税), 2022 年度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95 万元 (含税)。

全体独立董事事前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并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批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证监会公告[2022]29 号) 要求,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全面修订宝钢股份《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一) 批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召集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该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在上海召开。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